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1 月 7 日发出。
- 2、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1 月 12 日。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 4、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
- 5、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HUANG YUANGENG 先生主持。
-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已成就。除公司需按照规定程序审议通过回购注销的 2 名激励对象以外，其余 52 名激励对象解锁资格合法、有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同意对符合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的 52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920,8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解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0）。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公司董事长 HUANG YUANGENG 先生和董事、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路路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上述两人均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

意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 2 名已离职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48,960 股限制性股票按 10.78 元/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1）。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及其分支机构日常经营的办公需求，2019 年-2020 年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杨祖栋先生、杨芬女士分别签订了相关房屋租赁合同。公司董事会补充确认了上述关联租赁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11 月 1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122）。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对补充确认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副董事长杨祖栋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

意见；

4、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5、关于回购注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6、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公告；

7、上海博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法律意见书；

8、上海博行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回购注销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法律意见书；

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会畅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3日